

# 第 20 屆第 18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10 時 25 分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 席：張議長明達等 30 人

列 席：翁縣長章梁等 26 人

請 假：

來 賓：各報社記者等 18 人

主 席：張議長明達

秘 書 長：李光耀

議事組主任：張淵柏

法制室主任：

記錄人員：黃旭平、洪政利、施佳佳、王麗賢、顏瑀慧、李靜蓉

葉育純

主席宣告開會

主辦人員

秘書長

主任

秘書

議長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主席報告議事日程。

二、議事組宣讀第1次會議紀錄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為甲1號案，請審議。

議決：114年度本縣總預算第二次追加（減）預算案及有關機

關單位預算案，依修正通過，完成二、三讀。

\*綜合規劃處：

◆一般建築及設備-城鄉新風貌建設計畫-設備及投資-公共建設及設施費。說明內容文字修正為辦理「嘉義縣鹿草至太保低碳生活綠廊道計畫-林蔭樂活口袋公園規劃設計及工程」（收支對列1千萬元、縣款1億元）。文字修正通過。

二、為甲2、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0、11、12號案，請審議

。

議決：甲2、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0、11、12號案，均原案

通過。

三、為乙1、2、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號案，請審議。

議決：乙1、2、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號案，均原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為臨 1、2 號案，請審議。

議決：臨 1、2 號案，原案通過。

肆、散會：上午 12 時 20 分。